

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之重點及計畫申請注意事項



教育部

111年10月24日



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 規劃背景(1/3)

1. 為強化大學國際化之行政支持系統，提升大學推動國際事務之能量，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將納入「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
2. 大學對於：1.國際化人力及行政資源；2.境外學生學習支援；3.外籍教研人員工作支持；4.輔導境外學生畢業後留臺工作等面向應進行系統性規劃。
3. 該專章並非審查大學推動國際化目前成效及未來推動事項，而旨在協助大學建立國際化友善之校園，重點在於建構大學推動國際化事務之「核心行政支持系統」，如：大學應能提供外籍學生及外籍教研人員充分、暢通之必要雙語化資訊及服務窗口。

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推動重點(2/3)

參考之推動策略

國際化人力及行政資源

- 編制適足專責人力處理國際與涉外行政事務
- 聘任足額專(兼)任華語教師完善華師教學支持系統
- 規劃提升專責國際化事務行政及輔導人員國際溝通能力及文化素養之訓練課程
- 提供專責國際化事務行政及輔導人員相關法令規定之知能研習
- 專責單位提供境外學生生活適應、緊急事件之諮詢服務及應處機制

境外學生學習支援

- 透過優質華語教師，提供質量兼具華語文課程
- 多語版招生資訊
- 專責單位及人員提供教務諮詢服務
- 引導修讀全英語授課課程(EMI、ESP等)並輔導成為教學助理
- 規劃與本國學生互動交流活動
- 境外學生課程改善與精進機制

外籍教研人員工作支持

- 建立適當之聯繫窗口及專責人員協助外籍教研人員申請入境及在臺工作、生活照顧、教學、研究、權益維護(提供教研人員有關考核、升等、申訴資訊)等之相關機制及措施
- 透過外語介面或專屬網站提供外籍教研人員重要、核心之工作權益資訊

輔導境外學生畢業後留臺工作

- 以外語提供境外學生實習與就業資訊之機制
- 輔導境外學生畢業後留臺工作之各項措施

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 計畫申請注意事項(3/3)

1. 各校對於本專章之規劃，應先行於主冊之**校務發展計畫概要**、**學校現況及問題分析**兩部分進行簡要說明，以能與主冊國際化推動相關事項相互整合，在學校內形成一完整之生態系統。
2. 專章計畫提報之頁數規劃**以5頁為限**，請學校**依據自我定位及發展特色**，自行研提推動之面向，並說明規劃之**推動策略**、**目前辦理情形**及**未來5年具體目標**。
3. 本部於「國際化行政支持系統」專章將**編列專屬經費**補助獲核定學校。



簡報完畢
謝謝聆聽